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偵查員 張靜尹
電話：自動082-372390
傳真：自動082-323143
電子信箱：hz9u82nj@mail.kpb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警刑字第11300224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1012100C_11300224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65防騙宣導」LINE官方帳號二維碼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加入，並協助運用各宣導通路推廣民眾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2年6月9日院臺法字第1110021967號函核定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.5版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官方LINE帳號內容具備「詐騙LINE ID、網站及電話快速查詢」、「反詐資訊」、「檢舉及報案」等功能，可多元協助民眾辨識詐騙訊息，請推廣民眾多加利用，俾利提升民眾防詐意識。
- 三、檢附「165防騙宣導」LINE官方帳號二維碼及功能使用說明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建設處、財政處、工務處、觀光處、教育處、社會處、政風處、行政處、本縣衛生局、環境保護局、地政局、消防局、國立金門大學、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務部調查局福建省調查處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九海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九岸巡隊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金門查緝隊、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金門縣服務站、內政部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金門縣專勤隊、內政部移民署國境事務大隊金門國境事務隊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高雄機場分關（離島派出課）、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

——督學科 收文:113/03/13



E01130003175 有附件



副本：本府縣長室、副縣長室、本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



裝

訂

線

